

# 中国共产党长沙市岳麓区委员会

岳发干〔2022〕2号



## 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 关于黄勇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

各镇党委，各街道工委，区委各部委，区直机关各单位党组织：

区委同意：

黄勇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

免去彭迟平同志的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职务；

文注桃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工委委员、书记、四级调研员、岳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委员、副书记（兼），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岭街道工委书记、委员职务，四级调研员职级；

肖弘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岭街道工委委员、书记、四级调研员，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桔子洲街道工委书记、委员职务，

四级调研员职级；

曾英姿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桔子洲街道工委委员、书记、一级主任科员，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雨敞坪镇党委书记、委员职务，一级主任科员职级；

宾哲强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雨敞坪镇党委委员、书记，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工委书记、委员、岳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委员（兼）职务；

周宇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工委委员、副书记，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党组书记职务；

潘雄健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水利局党组副书记、一级主任科员，免去其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职务、一级主任科员职级；

郭亮伦同志任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试用期一年），免去其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督查室主任职务；

黄鹤同志任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办公室副主任，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党委委员职务；

唐浩同志任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督查室主任，免去其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专职副主任职务；

王晓林同志任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专职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徐佳帅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岭街道工委副书记、委员职务；

赵羸同志任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二级主任科员，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河西交通枢纽综合事务中心主任职务；

王兴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河西交通枢纽综合事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杨柳同志任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政法委员会二级主任科员；

程艳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成员；

刘潮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科学技术局党组书记，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农业农村局党组副书记职务；

免去曹成文同志的长沙市岳麓区科学技术局党组书记职务；

李宇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

刘海岸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医疗保障局党组成员，免去其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朱军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党组书记（排第一，试用期一年），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望城坡街道工委副书记、委员职务、二级主任科员职级；

曾妍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党组成员；

蒋礼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现代服务业发展中心党组成员；

凌兴隆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实验中学党支部书记；

免去黄静同志的长沙市岳麓区雨敞坪镇党委委员、组织委员职务。



